

劉興潮 日本蠶業參觀記

(續26卷9期)

每袋鮮繭為二五公斤裝，收繭時間自上午八時半至十一時半結束，運交絲廠點收，並由蠶農以外的農民代表自各袋中，抽取若干品質檢定用的鮮繭，經均勻混合後，再提出所需樣品繭，封袋後，當日送至蠶繭檢定所進行品質檢定，評定等級以便計價。

共育作業由農會主持，各稚蠶共同飼育所，均有專用桑園，稚蠶共育分為一、二令及一、三令兩種，以縣為單位，協議代育費用標準（包含飼育室及設備貸款、折舊、共育桑園成本、飼育人工燃料等費用），按照蠶種箱數，計算飼育成本。

稚蠶飼育

稚蠶共育室消毒徹底，出入嚴密，約有半數採用自動溫濕度調節裝置，每日給桑二次，一令給與摘稍、摘葉，二或三令為全芽。

貯桑室均設在地下或半地下，面積約為飼育室的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，貯桑環境很好，調桑室等設備齊全，勞力由參加共育的蠶農輪流提供，並按日計算工資。

壯蠶室建造簡陋，通風良好，周圍以麻布或蓆類隔離及保溫並用三、四層福爾馬林液，實施蠶具及蠶室消毒。

壯蠶飼育

蠶坐以一段及二段交互排列，並在一段蠶架上，加載桑架以搬運條桑。每日給桑三次，第一次給

桑於天亮至八時以前給與上一日下午採收的條桑，第二、三次，分別於中午及下午七時前後，所用條桑是當日給桑前採收的新鮮條桑。

天晴時採收的條桑，運回貯桑室，馬上洒水以免桑葉萎凋，並適時進行蠶體、蠶坐消毒，自第四令响食起，依發育情形分批飼育，並擴大蠶坐，以使蠶兒發育。

桑園管理

為提高桑葉的產量與質，於每年秋冬冬季，每十公畝桑園施用稻草七五〇—一、〇〇〇公斤，及堆肥一、五〇〇公斤，並補充有機質肥料。春秋兩季則分別以化學肥料及圓形有機肥料為追肥。

修剪分春、夏剪兩種，分區隔年輪流採用，春剪於春季發芽前進行修剪，在夏蠶期或初、晚秋蠶期（七、八月）採收，春剪後施用堆肥及速效性肥料以促進生長，並除草消毒桑樹、防治病虫害。夏剪於六月進行修剪，並將矮小的分枝剪除，在晚秋或晚晚秋蠶期（九月）再收穫一次。

我們落後

本省蠶業雖有悠久的歷史，但蠶農散處山地，多靠野桑，育蠶利用零星勞力，是家庭副業性的生產，技術不求精進，蠶作不穩定，所以蠶繭品質低劣，產量也無法提高。

產繭量自五三年達一九四、三一八公斤後，因工業日益發達，工資提高，依靠野桑之副業性養蠶

，不敷成本，至六二年產繭量降至一二三、八四一公斤，繅絲工廠缺乏原料繭，經營困難，加工技術落後，設備陳舊，生產成本高昂，產、製、銷三方面不能配合發展，所產蠶絲只夠內銷市場需要。

政府補助

政府為改進本省蠶業的發展，自六一年倡導「平地集中栽桑養蠶」，採用新技術及新設備。六二年度配合加速農村建設重要措施，在苗栗、南投、台南、屏東、台東等五縣十八個鄉鎮，設置了蠶業生產專業區，擴展桑園面積，輔導栽桑農戶與絲廠進行契約產銷，採用絲價與蠶繭品質聯繫辦法計價，訂定蠶繭保證價格。以達成企業化及專業。

每專業區栽桑農戶栽桑面積在〇·五公頃以上，每公頃貸放桑苗配合款二、四〇〇元，肥料農藥配合款第一年為六、〇〇〇元，第二年為一、〇〇〇元。六〇坪簡易壯蠶室建造費六〇、〇〇〇元及蠶具費二〇、〇〇〇元以利用生產。二〇公頃以上桑園的農戶組成一生產班，由政府補助興建五〇坪稚蠶共同飼育室及設備，以專門技術實施稚蠶共同飼育，以至四令响食起之壯蠶配發農民，節省勞力，安定蠶作，降低生產成本，提高收益。

改進方法

本省氣候適宜栽桑養蠶，桑樹終年常綠，可以配合家庭勞力，將桑園分區分期收穫，分批養蠶，充分利用家庭勞力生產，一蠶期僅需四星期就可得到現金收益，資金收回迅速。

為期達到最高收益，「栽桑」要：1. 選擇適宜的品種，2. 依照地力，決定栽植密度，3. 施行土壤改良及適當的栽培管理，4. 配合收穫量適當施用肥料三要素，並多施有機質肥料及有效施用石灰，5. 適合當地情況，進行修剪及收穫，6. 適時防治病虫害。「養蠶」要：1. 配合桑樹的成長有效利用桑園，2. 以簡便的收穫方式，擴大養蠶規模，3. 以地區別共同實施消毒，徹底消滅病源，以防治病虫害害定蠶作，4. 節減給桑次數，有效運用飼育勞力，5. 提高蠶繭品質增加收益。